

证券代码：001238

证券简称：浙江正特

公告编号：2024-046

##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审议后一致同意提名侯小华先生、刘曼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表决。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监事义务与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附件：

####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侯小华先生：**196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6年至2003年，任公司生产厂长、生产部副经理；2004年至2005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5年10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侯小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468,5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34%。侯小华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侯小华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侯小华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刘曼璐女士：**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至2013年，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至2015年10月，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21年12月起，兼任深圳市长聆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刘曼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刘曼璐女士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曼璐女士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刘曼璐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